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
转用土地公告

晏家屯镇东石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邢台市2026年度第335批次建设用地130502202401O7C00533地块土地转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转用范围

拟转用你村位于东石村地以东，东石村地以西，东石村地以南，东石村地以北的土地，面积约0.0351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转用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物流仓储用地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6年9月29日，由晏家屯镇组织开展拟转用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转用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9月11日至2026年9月28日。（公告时间不少于十个工作日）。本公告可在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http: //www.xiangdu.gov.cn/。

特此公告。

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

2026年9月11日